

吉林广播电视台关于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的回复函

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：

《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已收悉，本台作为贵公司控股股东，经认真核实，现将相关事宜回复如下：

截至本回函之日，本台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贵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台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特此回函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吉林广播电视台关于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的回复函》之签署页)

